

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89146金門縣金湖鎮正義里尚義100號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周仁傑

電話：082-336823-104

電子信箱：kepbl0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環行字第1100005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5月課程表 (371011700I_110000509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 本局訂於110年05月份辦理2場次環境教育活動，請轉知所屬尚未完成年度環境教育課程4小時人員踴躍參加，並請貴單位准予參加人員公假半天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環境教育法第19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50%之財團法人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12月31日以前參加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。

二、本次辦理2梯次環境教育場域課程；課程名稱：第一梯次「風獅爺的想望—綠色未來永續金門」，第二梯次「公園深呼吸」，相關資料如附件，請參閱。

三、本場域環境教育課程每梯次以30人為限：

(一)課程日期：

1、第一梯次：110年05月21日(星期五)下午13:30-17:30。

2、第二梯次：110年05月26日(星期三)下午13:30-17:

學務處

110/04/28 12:01



1100002058

有附件

30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

- 1、第一梯次：110年05月03日起至110年05月19日止，額滿為止。
- 2、第二梯次：110年05月03日起至110年05月24日止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參與活動人員將核予110年環境教育時數4小時；報名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，請先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(<http://elearn.epa.gov.tw/>)註冊個人帳號，註冊帳號登錄完成，請至學習資訊-其他活動-關鍵字輸入(尚義環保公園)搜尋-點選欲參與場次即可報名參加；參加人員請於當天課程開始前於環保局大會議室完成報到。

五、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水杯、穿著輕便服裝，若因天候因素取消另以Email 通知。

六、因應新冠肺炎(COVID-19)防疫，請出席課程人員配合下列事項：

- (一)有呼吸道症狀(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)者，請勿出席。
- (二)請配合本局執行體溫量測、手部消毒、實名制等防疫相關措施並全程配戴口罩，體溫超過攝氏37.5度者，不得進入活動會場

正本：金門縣議會、金門縣政府民政處、金門縣政府財政處、金門縣政府建設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工務處、金門縣政府觀光處、金門縣政府社會處、金門縣政府行政處、金門縣政府主計處、金門縣政府人事處、金門縣政府政風處、金門縣警察局、金門縣消防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金門縣地政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金門縣稅務局、金門縣金城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湖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、金門縣金寧鄉公所、金門縣烈嶼鄉公所、金門酒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金門縣農業試驗所、金門縣水產試驗所、金門縣畜產試驗所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金門縣陶瓷廠、金門縣養護工程所、金門縣立體育場、金門縣大同之家、金門縣殯葬管理所、金門縣自來水廠、金門縣港務處、金門縣公共車船管理處、金門縣金門日

報社、金門縣林務所、金門縣採購招標所、金門縣文化園區管理所、金門縣家庭教育中心、金門縣金城鎮民代表會、金門縣金湖鎮民代表會、金門縣金沙鎮民代表會、金門縣金寧鄉民代表會、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、金門縣金城鎮戶政事務所、金門縣金湖鎮戶政事務所、金門縣金沙鎮戶政事務所、金門縣金寧鄉戶政事務所、金門縣烈嶼鄉戶政事務所、金門縣立金城國民中學、金門縣立金湖國民中學、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、金門縣立烈嶼國民中學、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、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城鎮賢庵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城鎮古城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金湖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正義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柏村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多年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湖鎮開瑄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金沙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何浦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安瀾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沙鎮述美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寧鄉湖埔國民小學、金門縣金寧鄉金鼎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烈嶼鄉卓環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烈嶼鄉西口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烈嶼鄉上岐國民小學、金門縣立金城幼兒園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金門縣政府消保官

副本：

